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方面或內容的變動有任何疑問，可諮詢牌券易商、銀經
理、律師、會計師或其他顧問。

閣下如已名下的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出售或讓，即立時將本通函隨附的
代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人經買賣股份的銀牌券易商或其他代理人，
買主或承人。

港易結算有限公司與港聯合易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不負責，對準
則及規則不發任何聲明，明確表示不因本通函的內容而
產生因倚賴等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或責任。



鳳祥食品

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FENGXIANG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7)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及

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本公司定於2023年2月28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東莞市陽穀祥生工業
園GMK大廈3樓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有關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7至9頁，適用代委任
表格已隨附奉，會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fengxiang.com>)。

無論閣下是否有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隨附的代委任表格列明填妥簽署，
盡快將表格回本公司的辦事處(即東莞市陽穀祥生工業園樂鎮劉廟)
(倘有資股人而)本公司之港H股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即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合和中心17M樓)(倘有H股人而)，無如不得遲
臨時股東大會開會(視情況而)前舉行之時24時前(不遲於2023年2月27日(星
期一)上午十時正)。填妥後回代委任表格後，股東可親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會一票。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7

▯ 本通 ▯ ▯

釋 義

「股份」 □ □ 資股 □ / H股

「股東」 股份 的登 有人

「聯」 港聯合 易 有限



II. 建議修訂公 司 章程

由 本 公 司 股 東 有 限 公 司 的 類 型 由「其 他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市)」
為「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外 商 資 本 市)」。因 此 ， 公 司 章 程 本 公 司 的 經 營 範 圍
據 監 管 規 定 ， 公 司 。

董 事 會 為 經 營 範 圍 的 有 關 動 作 不 會 對 本 集 團 務 運 產 生 任 何 重 大
。

本 公 司 建 議 公 司 章 程 本 公 司 的 經 營 範 圍 。 建 議 公 司 的 公 司 如 下
(「章程修訂」)：

第 一 公 司 的 經 營 範 圍 為 ： 公 司 項 目 ： 禽 養 ； 禽 ； 種 畜 禽 生 產 ；
種 畜 禽 經 營 ； 品 生 產 ； 品 經 營 ； 品 聯 網 銷 售 ； 糧 食 購 ； 生 產 ； 經 營 ；
肥 料 生 產 ； 動 物 無 害 處 理 ； 品 進 口 ； 貨 物 進 口 ； 進 口 進 口 ； 進 口
， 。

建 7 本 公 司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呈 有 關 章 程 的 特 別 決 案 股 東 。 倘
公 司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 本 公 司 申 請 的 公 司 列 明 本 公 司 的 經
經 範 。

公 司 章 程 編 制 ， 無 正 本 。 任 翻 僅 考 。
本 如 有 任 歧 ， 公 司 本 為 準 。

III. 臨時股東大會

開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的 通 告 列 本 通 第 7 至 9 頁 。

隨 附 奉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代 委 任 格 。 無 閣 下 是 否 有 席 臨 時 股 東 大
會 ， 務 盡 快 代 委 任 格 列 的 示 填 妥 回 本 公 司 的 港 H 股 過 登 處
港 央 券 登 有 限 公 司 (公 司 為 港 灣 皇 后 大 道 東 183 合 和 心 17M 樓) (
H 股 有 人 而) 本 公 司 的 公 司 處 (公 司 為 東 聊 市 陽 穀 樂 鎮 劉
廟) (資 股 有 人 而) ， 無 如 不 得 遲 臨 時 股

董 事 會 函 件

VI. 建議

董事會為，建議章程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全體股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中的臨時股東大會呈的特別決案贊票。

此 致

列 股東

董 會 命 代 董 會
東鳳祥股份有限公
董 秘
啟

2023年2月13

几样

附 註：

1. 本公司於2023年2月28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及紅籌股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如適用）及會 票。本公司於2023年2月23日（星期四）至2023年2月28日（星期四）（包括該天）停止理股份過戶登記。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iv. 本 公 司 的 處 主 要 辦 公 處 為：

中
東
聊 市
陽 穀
樂 鎮
劉 廟
電 話：(86) 635 713 8018
傳 真：(86) 635 713 6002 166

6. 本通告 有 期 時 港 期 時 。

本通告 期，董 會 董 肖東生 生 ；非 董 邱 偉 生、呂歲 生、 潔 生 周瑞 女士； 立非 董 易女士、趙 琳 女士 鍾偉 生。